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18年2月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 2,095,608.33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已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%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提供补助的主体	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	收到补助时间	补助金额（元）	补助依据	补助类型	计入会计科目
1	上海海得自动化控制软件有限公司	上海市闵行区国家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	2018年2月	87,077.15	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1]100号）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
				2018年4月	1,364,331.18			
2	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	2017年浦江镇促进就业补贴	2018年2月	2,500.00	《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关于进一步加强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	与收益相关	营业外收入
	海得电气科技有限公司				500.00			
3	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	2014年度上海市重大技术装备研制专项-海上风电 5.5MW	2018年3月	619,000.00	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（沪经信装[2014]967号）	与收益相	营业外收

			液冷双馈变流器研制				关	入
4	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	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	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电集群并网消纳关键技术及示范应用项目	2018年3月	10,000.00	--	与收益相关	营业外收入
5	上海海得自动化控制软件有限公司	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	软件著作权登记补贴	2018年4月	3,200.00	《2016年促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》闵府发[2016]15号	与收益相关	营业外收入
	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	软件著作权登记补贴		4,000.00			
			一种计算机容错方法及系统的知识产权		5,000.00			

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以上政府补助均系现金形式的补助。截止本公告日，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。除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外，上述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。公司子公司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收到的 1,437,347.84 元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已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获得的上述项目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上述项目补助收入中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1,451,408.33 元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；其他政府补助 644,200.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。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3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将会增加 2018 年度利润 2,095,608.33 元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18日